**國立屏東大學身心障礙成人照顧創新產業學分學程實施計畫**

108年9月30日本校108學年度第1學期第1次國際暨創新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108年10月24日本校108學年度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9年3月30日本校108學年度第2學期第1次國際暨創新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109年4月16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9月21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大武山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10月22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12月17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. 學程名稱：身心障礙成人照顧創新產業學分學程
2. 設置宗旨：台灣身心障礙照顧產業需求正在起步階段，為讓更多人能投入身心障礙成人照顧，並提升照顧品質，鼓勵不同專長人才之參與身障成人照顧相關產業。本學程有以下目標：
   * 1. 培育具備多元知能的身心障礙服務機構教保人員。
     2. 培育身心障礙者服務方案的方案訓練人才。
     3. 培養身心障礙者照顧產業的經營人才。
3. 學程類別：學分學程
4. 參與單位：大武山學院、特殊教育系、休閒事業管理學系、應用化學系、體育系、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、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、文化創意產業學系
5. 學程負責單位：大武山學院跨領域學程中心。
6. 課程規劃：採隨班附讀或專班開課修讀本學程之課程，課程內容經院課程委員會審議後逕行公告。
7. 修讀條件：本校學生皆可修讀；校外人士以隨班附讀方式，繳交學分費修讀。
8. 招生名額：原則上不限，但受課程修課人數限制規範。實習課程人數上限視機構接受狀況而定。
9. 所需資源：由參與單位負責。
10. 行政管理：學生修習本學程之選課及成績處理，悉依本校選課須知及學則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11. 申請程序：
12. 申請期限：欲修讀本學程之學生應於期限內辦理申請，以本校註冊組公告為準。
13. 申請流程：填具申請單向大武山學院提出申請，經審核後，提送錄取名單由教務處彙整經行政程序核定。
14. 學程審查認定方式：
15. 依本學程之課程規劃表修畢18學分以上者，始得核予本學程證明。
16. 修讀本學程之學生於畢業時，得提出經教務處註冊組認證之本學程成績單，向本學程負責單位申請學位證書加註第二專長，經本學程負責單位審查無誤後，送交教務處註冊組辦理。
17. 本學程之專班課程，不可抵免師資培育職前課程。
18. 退場機制：學程開設後，定期進行評核，以為持續改善之依據，若三學年內未有學生申請學分學程，或連續三學年內未有學生取得學分學程加註證明者，終止實施或修訂課程規劃。
19. 要點修正程序：本實施計畫經院務會議、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**本規章負責單位：大武山學院跨領域學程中心**

**國立屏東大學身心障礙成人照顧創新產業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**

108年9月30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國際暨創新學院院課程會議通過

108年10月24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

109年3月30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國際暨創新學院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4月16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5月13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國際暨創新學院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6月11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10月8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大武山學院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10月22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3月24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大武山學院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4月8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5月21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大武山學院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6月3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0年10月8日本校110學年度第1學期第2次大武山學院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10年10月21日本校110學年度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11月26日本校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大武山學院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12月16日本校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2年5月15日本校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大武山學院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12年5月25日本校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身心障礙成人照顧創新產業學分學程** | | | |
| 必修課程：1門  核心選修課程：3門  跨領域選修課程：17門   1. 本學程共分為「核心課程」與「跨領域選修課程」2部分。全學程修畢合計18學分者始得頒發「學分學程證明」，於畢業證書加註。 2. 「修畢必修課程3學分與知動訓練與輔具應用(含8小時工作坊與6小時場域實踐)者」，可獲預防與延緩失能方案訓練人員資格。 3. 修畢核心課程者可獲社會處核可「教保人員資格證明」，獲教保人員從業資格。 4. 跨領域選修課程建議學生選擇各領域課程以多元學習。 | | | |
| **核心課程** | | | |
| **課程名稱** | **開課單位** | **學分** | **選修別** |
| 身心障礙者特質與服務概論 | 跨領域學程中心 | 3 | 必修 |
| 個別化服務計畫 | 跨領域學程中心 | 2 | 選修 |
| 知動訓練與輔具應用 | 跨領域學程中心 | 2 |
| 專題實務 | 跨領域學程中心 | 2 |
| **跨領域選修課程** | | | |
| **課程名稱** | **開課單位** | **學分** | **選修別** |
| 生活管理(生活技能訓練) | 特殊教育學系 | 2 | 選修  選修 |
| 運動健康體適能 | 體育學系 | 3 |
| 健康步態分析與診斷 | 體育學系 | 3 |
| 多元文化教育 |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| 3 |
| 成人與高齡者活動方案設計 |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| 3 |
| 親職教育與諮詢 |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| 3 |
| 體感互動遊戲開發設計 | 跨領域學程中心 | 3 |
| 戶外活動帶領 |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| 3 |
| 休閒場域與活動企劃 |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| 3 |
| 遊程規劃與設計 |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| 3 |
| 友善環境經營 | 跨領域學程中心 | 3 |
| 社群經營與行銷實務 | 跨領域學程中心 | 3 |
| 天然資源開發利用 | 跨領域學程中心 | 3 |
| 顧客關係管理 |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| 3 |
| 全面品質管理 |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| 3 |
| 六級產業 | 管理學院 | 3 |
| 文化商品設計研究 |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| 3 |
| 數位內容設計實務 |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| 3 |
| 自我導向-自我實踐計畫 | 跨領域學程中心 | 2 |
| 自我導向-自主募課 | 跨領域學程中心 | 2 |